

太極美地觀光盃全國排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主旨：以排球運動聚集人潮，行銷竹山、鹿谷「太極美地」及鄰近地區之觀光產業，兼具交流、休閒、觀光與農特產品推廣等多重功能，延續「竹山盃」之熱情，營造濃厚鄉土及人文特色的排球運動嘉年華會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行政院體育委員會、中華民國排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排球委員會、南投縣政府、南投縣體育會、竹山鎮公所、鹿谷鄉公所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南投縣體育會排球委員會、南投縣竹山鎮排球推廣協會。
- 四、協辦單位：立法委員林明溱國會辦公室、南投縣議會議長何勝豐服務處、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竹山稽徵所、竹山秀傳醫院、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、青竹竹文化園區、南投縣竹山鎮社寮國民中學、延平國民小學、前山國民小學、雲林國民小學、大鞍國民小學、鹿谷鄉文昌國民小學、內湖國民小學、高效率廣告印刷工作室、國立鳳凰谷鳥園、竹鹿產業觀光促進會、鹿谷鄉產業觀光促進會。
- 五、贊助單位：竹山鎮民代表會、臺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電力公司、臺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塩生技、詠冠體育用品有限公司(CONTI)、台灣高田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巧維企業有限公司、溪頭明山森林會館、杉林溪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麥當勞餐廳股份有限公司竹山分公司、嘉振茶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日香食品行、佳音英語夏耀東老師、翰林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百草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曜城咖啡竹山店、食天下餐廳。
- 六、比賽時間：2011年8月19至21日，星期五至星期日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南投縣竹山鎮社寮國民中學、延平國民小學、前山國民小學、雲林國民小學、大鞍國民小學、鹿谷鄉文昌國民小學、內湖國民小學。
- 八、比賽組別：國中以上均可報名參加。每位選手限於同組內報名一隊，每隊以14人為限。請選手注重榮譽，配合個人資歷與實力，選擇適合之組別參加。
 - (一)社會男子甲組：有志挑戰高水準競技之男性，皆可自由組隊報名，網高243公分。
 - (二)社會男子乙組：以球技交流為主要目的，女子球員可自由加入，網高243公分。每隊於場內不得超過兩位男性球員曾參加過下列比賽，35歲以上不在此限：
 1. 大專聯賽當學年度最高層級(如98、99學年度「公開一級」、94~97學年度「特優級」、91~93學年度「第一級」)。
 2. 高中甲級聯賽1~8名。
 3. 企業聯賽、亞青盃或其他國際正式比賽(身心障礙等特殊比賽除外)。
 - (三)社會女子組：以女子球員球技交流為主要目的，資格不限，網高224公分。
 - (四)壯年九人制組：以提倡終身排球運動風氣為目的，男女不拘，男子球員須滿40歲(民國60年8月12日前出生)，女子球員須滿35歲(民國65年8月12日前出生)，網高230公分。
- 九、比賽方法：
 - A、比賽採3局2勝制。前兩局每局25分，第三局15分，九人制每局皆為21分，均

採取落地得分制。

B、視報名隊數多寡決定賽制。

十、比賽規則：參考中華民國排球協會審訂 2009-2012 年最新公布之六人制規則，服裝規定依據本比賽之附則實施。突發性之特殊狀況，依本比賽交流聯誼之特性由現場裁判或審判委員會討論決定。

十一、比賽用球：採用百洲關係企業詠冠體育用品有限公司(CONTI)生產之 VC7000 頂級超細纖維三明治排球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依以下手續辦理報名。

(一)繳交賽務行政代辦費：新台幣 1500 元，以匯款方式繳費。

彰化銀行竹山分行 帳號：59490100239800 戶名：南投縣竹山鎮排球推廣協會 →匯款時請務必註名隊伍名稱。

(二)限時掛號郵寄報名：將下列兩項文件以限時掛號信寄交

557 南投縣竹山鎮延平里集山路二段 1161 號 張淑惠小姐收。

1. 報名表：報名表一經寄出，除明顯之筆誤與繕打錯誤可修改之外，選手名單不得變更。
2. 寫上隊名的匯款收據影本。

(三)報名成功與否，主辦單位將於確認收到匯款及報名表後隨即公布於網站。

(四)報名截止日期：為及早安排賽程，便於各隊安排交通及住宿，即日起至 8 月 1 日(星期一)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視為無效。若未完成事先繳費者，視同無效報名。

十三、賽程抽籤：8 月 5 日(星期五)下午 2:00 在延平國小輔導室舉行，請各隊派員參加，未到者由大會依據去年名次安排為種子隊，其餘位置代抽，不得異議。

十四、賽前會議：8 月 19 日(星期五)上午 8:00 及 8 月 20 日(星期六)上午 7:30 在延平國小體育館舉行。請各球隊代表、裁判、工作人員準時參加，以便瞭解本比賽之特色及單行規定。

十五、裁判人員：本比賽裁判工作皆為無裁判費之義務服務，願協助執法者，請於 8 月 12 日(星期五)前主動電洽王業表示意願，電話 0933-498703。

十六、開幕典禮：8 月 19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於延平國小體育館舉行，邀請地方賢達參與。

十七、頒獎典禮：各組名次決定後於各場地隨即頒獎，不舉辦閉幕典禮。

十八、獎勵辦法：各組取前四名頒發獎盃及獎金，依報名隊數多寡比例訂定獎金額度。

十九、經費：大會舉辦經費由主辦單位及贊助單位籌集，各參加單位經費一切自理。

二十、聯絡方式：賽程表請於抽籤後三日自行上網查詢。

二十、聯絡方式：

(一)網站：賽程表請於抽籤後三日自行上網查詢。

1. 臉書(facebook)搜尋「王業」或活動「太極美地觀光盃全國排球錦標賽」

網址：<http://www.facebook.com/?ref=home#!/event.php?eid=207013772669629>

2. 奇摩部落格「南投縣體育會排球委員會」

網址：<http://tw.myblog.yahoo.com/jw!z9JmwSqLFR8NpfUAMSQfpCc->

(二)賽務相關負責人及洽詢電話：

1. 賽程—劉育成校長(0933-567750)。
2. 球隊報名及匯款—張淑惠小姐(0911-855942)。
3. 交通—陳迺宣老師(0928-540252)。
4. 場地、住宿、旅遊、服務—王業主任(0933-498703)。

廿一、附 則：

- (一)隊名：中英文不限，但為方便廣播及行政作業，大會有權加以簡稱。如同一單位報名兩隊以上，不得以兩隊混合之隊員參加比賽。
- (二)服裝：除自由球員外，上衣樣式必須全隊一致，且有明顯之號碼。球衣上毋須顯示隊名，報名之隊名亦毋須與球衣相同。為求安全，禁止以別針固定號碼布。腰部以下之短褲與鞋襪不須全隊統一。
- (三)證件：請攜帶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、軍人補給證、學生證或公司識別證等含有照片及姓名之證件正本參賽，以備資格之查驗。
- (四)教練及其他隊職員可由報名表中之 14 位球員兼任。
- (五)合法之抗議由各單位領隊或教練簽章後，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以書面文件連同保證金新台幣五千元向審判委員會提出，如大會認定抗議成立，退還保證金並審理抗議。大會宣判後，如尚有球隊有異議，可於判決宣布後 30 分鐘內依相同手續提出再申訴。
- (六)如有隊員重複報名兩隊且賽程時間重疊，請自行取捨。敬請各參賽隊伍於報名前妥善協調出賽人員。
- (七)比賽期間如遇足堪停止上課之颱風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天然災害，依大會另行公告之時間及地點進行比賽，大會亦有權宣布備案。參賽隊伍若交通受困無法及時出席，敬請主動以電話告知大會。
- (八)參賽隊伍可先至各場地比賽，再派員至延平國小大會服務台辦理報到手續，領取相關資料及紀念品。
- (九)本比賽不提供選手村，僅於網站上公布參考旅社資訊，敬請各隊自行安排住宿。
- (十)因運動競賽風險高，保險公司承保意願低，本比賽主辦單位不另行投保。請參賽者自行衡量身心健康狀況是否適合參與比賽，並自行負責。
- (十一)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酌予修正並隨時公告之。如有意見反映，亦請利用上述網站或電話聯絡。

